

上海中谷物流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出售 4 艘集装箱船舶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交易简要内容：公司拟向国际大型集装箱班轮公司出售 4 艘集装箱船舶，出售总价预计为 1.28-1.35 亿美元（约合人民币 8.32-8.78 亿元）。
-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，亦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。
- 本次交易实施不存在重大法律障碍。

一、交易概述

2021 年 4 月 26 日，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出售 4 艘集装箱船舶的议案》。公司拟向国际大型集装箱班轮公司出售 4 艘集装箱船舶，出售总价预计为 1.28-1.35 亿美元（约合人民币 8.32-8.78 亿元）。截止到 2021 年 3 月 31 日，上述 4 艘船舶未经审计的账面资产净值共计人民币 2.19 亿元。

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，亦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。

二、交易标的基本情况

公司拟出售的 4 艘集装箱船舶“中谷广东”、“中谷广西”、“中谷浙江”、“中谷河北”合计为 24.44 万载重吨，系公司于 2017 年 3 月至 2020 年 3 月之间陆续购入，购入总价合计为人民币 2.54 亿元，目前船龄为 12-16 年。

上述 4 艘集装箱船舶均采用直线法提取折旧，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，未经审计的账面资产净值共计人民币 2.19 亿元。

三、本次交易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交易有利于公司整体船舶的升级换代，有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船队的技术和经济水平，从而有利于提高公司整体经营竞争力，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。经公司初步测算，本次出售将产生人民币 4.60-4.94 亿元的税后资产处置收益（具体金额以交易完成后，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）。

四、授权事项

1、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层，在符合上述基本要求、定价原则等条件下办理签署船舶出售合同等相关事宜。

2、董事会授权期限为，自本次事项经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。

五、风险提示

本次交易尚未完成，集装箱船舶出售的实施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中谷物流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 年 4 月 27 日

● 报备文件

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董事会决议